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16-107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收购车联网行业相关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鸿利智汇，股票代码：300219）自2016年7月2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和核实，上述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8月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分别于2016年8月8日、2016年8月15日、2016年8月22日、2016年8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8月2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分别于2016年8月30日、2016年9月6日、2016年9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于2016年9月2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年9月2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9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年10月1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16年10月18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不超过3个月，即停牌时间为自停牌首日（2016年7月25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工作，重组相关各方和中介机构就重组预案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目前初步拟定的重组方案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易网络”）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目前已与速易网络全体股东签署了《深圳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该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已于2016年9月30日通过巨潮资讯网披露。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速易网络成立于2011年，是业界优秀的移动数字营销解决方案供应商，致力于通过互联网方式为保险公司等客户提供包括车险、寿险、贷款等产品在内的数字营销服务，同时也通过旗下运营的“全国交通违章查询”“车一百考驾照”等APP为广大车主提供包括交通违章查询、车险产品营销等在内的车后服务。速易网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李牡丹、杨云峰夫妇。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

公司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分别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该项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了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律顾问，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进行业务审计，聘请了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评估。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各中介机构正在对标的资产进行持续现场尽职调查、审计与评估工作。公司与本次重组的相关方正在就交易方式、配套融资对象等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沟通、协商、论证。

五、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组交易标的下属子公司较多，所涉及的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的完成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同时本次交易所涉及方案细节也需要进一步论证、协商。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即停牌时间为自停牌首日（2016 年 7 月 25 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

六、预计复牌时间

公司预计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的时间内，即在 2017 年 1 月 24 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如公司未能在 2017 年 1 月 24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积极推进并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论证、确认工作，根据《重组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八、其他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9 日